

# 112年度扣繳憑單 及二代健保補充保費寄發說明

為響應政府推動節能減碳之無紙化政策，本公司將不再寄發112年度紙本之**扣繳憑單及二代健保補充保費扣費證明**，其相關作業說明如下：

依據所得稅法第94條之1規定

依據全民健康保險扣取及繳納補充保險費辦法  
第九條規定

## 適用免寄發扣繳憑單對象

納稅義務人為在中華民國境內居住的個人

## 寄發扣繳憑單對象

納稅義務人為公司、機關、團體、執行業務事務所

## 適用免寄發個人二代健保補充保險費扣費證明單

### 查詢扣繳憑單資料的管道

1. 以自然人憑證、已註冊之健保卡、或其他經財政部核准之金融憑證，於每年5月透過綜合所得稅電子結算申報軟體於網路查詢。
2. 以稽徵機關核發的查詢碼或稅額試算通知書列印的查詢碼，加上身分證統一編號、戶號及出生年月日，透過綜合所得稅電子結算申報軟體於網路查詢。
3. 適用稅額試算案件者，國稅局會主動寄發稅額試算通知書予納稅義務人，可參考稅額試算通知書上之所得資料。
4. 於每年5月份親自或委託他人至國稅局臨櫃查詢。
5. 向公司申請寄發扣繳憑單。

### 查詢二代健保補充保費繳費資料的管道

1. 以自然人憑證或完成註冊的健保卡，進入健保署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www.nhi.gov.tw>)，點選「網路櫃檯」>「承保網路櫃檯」>「一般民眾」>「個人健保資料網路服務作業」>「各類證明申請及列印作業」>「保險費證明線上列印作業」，進行查詢或下載。
2. 在「健保行動快易通APP」內點選「健保櫃檯 / 證明文件」，申請將「保費繳納證明」寄送指定的電子郵件信箱。
3. 攜帶個人身分證正本，至加保的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、健保署各分區業務組或聯絡辦公室查詢。
4. 在統一超商之多媒體資訊工作站，使用自然人憑證，查詢或下載。
5. 於5月申報綜合所得稅期間，使用自然人憑證或已完成註冊的健保卡，透過綜合所得稅電子結算申報軟體，查詢健保費繳納金額。
6. 至各區國稅局所屬分局、稽徵所臨櫃據點，申請健保卡註冊並以個人密碼，查詢健保費繳納資料。
7. 向公司申請二代健保補充保費扣費證明紙本。